

证券代码：002560

证券简称：通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2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公司股份 1,905,807 股不享有参与利润分配的权利。因此，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525,738,570 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 1,905,807 股后的股本总数 523,832,76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 元（含税），共计人民币 52,383,276.30 元（含税），不送红股。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计转增股本 209,533,105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735,271,675 股。

2、因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股份不参与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本次实际权益分派的总额=实际参与分配的总股本×分配比例，即实际现金分红 52,383,276.30 元，实际转增股本 209,533,105 股。按总股本计算的每 10 股现金分红金额为 0.996374 元，每 10 股转增股份 3.985499 股。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股权登记日收盘价-0.0996374）/（1+0.3985499）元/股。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情况

1、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525,738,570 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 1,905,807 股后的股本总数 523,832,76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本次预计派发现金红利52,383,276.30元(含税),转增209,533,105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735,271,675股(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为准)。2025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如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发生变动,按照分配比例固定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2、2025年度权益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为525,738,570股,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为1,905,807股,均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与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方案一致。

4、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时间距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1、本公司202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525,738,570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1,905,807股后的股本总数523,832,76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0000元(含税;扣税后,境外机构(含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90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000000股。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2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10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有关规定,回购专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905,807股,不享有参与本次利润分配的权利,本次利润分配实际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为

523,832,763 股。

3、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525,738,570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735,271,675 股。

三、分红派息日期

股权登记日：2026 年 5 月 12 日

除权除息日：2026 年 5 月 13 日

四、分红派息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26 年 5 月 12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五、2025 年度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转增股于 2026 年 5 月 13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 1 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 1 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转股总数与本次转股总数一致。

2、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 2026 年 5 月 13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户	股东名称
1	01*****871	马红菊
2	01*****938	史万福
3	01*****437	曲洪普

在现金分红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6 年 4 月 30 日至登记日：2026 年 5 月 12 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本次所转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 2026 年 5 月 13 日。

七、股份变动情况表

股份性质	权益分派前		本次变动(资本 公积金转增股 本)	权益分派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 流通股	72,802,568	13.85	29,121,027	101,923,595	13.86
高管锁定股	72,802,568	13.85	29,121,027	101,923,595	13.86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52,936,002	86.15	180,412,078	633,348,080	86.14
三、总股本	525,738,570	100.00	209,533,105	735,271,675	100.00

注：上述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表中的数据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最终确认的数据为准。

八、调整相关参数

实施送转股方案后，按最新股本总数 735,271,675 股摊薄计算，2025 年度，每股净收益为 0.22 元/股。

九、有关咨询办法

- 1、咨询机构：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2、咨询联系人：刘志坚、张远征
- 3、咨询电话：0379-65107666
- 4、传真电话：0379-67512888

十、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决议；
-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6日